



尚論仲景傷寒重編三百九十七法卷之

西昌喻 昌嘉言甫著

黎川陳守誠伯常重梓

尚論少陽經證治大意

仲景少陽經之原文。叔和大半編入太陽經中。昌殊不得其解。豈以太陽行身之背。少陽行身之側。其營衛顯然易辨。非如陽明與三陰之屬腑臟者。營衛難窺。故將少陽之文。彙入太陽耶。此等處竊不敢仍叔和之舊。蓋六經各有專司。乃引少陽之文。與三陽合病。併病。過經。不解。及

壞病諸條悉入太陽篇中。適足以亂太陽之正也。在太陽一經之病已倍他經辨之倍難而無端蔓引混收此後人所爲多岐亡羊乎茲將治少陽之法悉歸本篇其合病併病壞病痰病另隸于三陽經後庶太陽之永遠而少陽之脉亦清耳。

、少陽證用小柴胡湯和解加減一法。

、傷寒五六日中風往來寒熱胸脇苦溝默默不欲飲食心煩喜嘔或胸中煩而不嘔或渴或腹中痛或脇下痞鞕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熱或

欬者小柴胡湯主之。傷寒中風有柴胡證。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若胸中煩而不嘔。去半夏人參加栝
蔞。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參栝蔞根。若腹中痛去黃
芩加芍藥。若脇下痞鞕去大棗加牡蠣。若心下悸小
便不利者去黃芩加茯苓。若不渴外有微熱者去人
參加桂枝溫覆取微似汗愈。若欬者去人參大棗生
薑加五味子乾薑。原文

軀殼之表陽也。軀殼之裏陰也。少陽主半表半裏
之間。其邪入而併於陰則寒出而併於陽則熱。往
來寒熱無常期也。風寒之外邪挾身中有形之痰。

十四

飲結聚于少陽之本位。所以胸脇苦滿也。胸脇既
滿。胃中之水谷亦不消。所以默默不欲食。卽昏昏
之意。非靜默也。心煩者邪在胸脇逼處心間也。或
嘔不嘔。或渴不渴。諸多見證。各隨人之氣體。不盡
同也。然總以小柴胡之和法爲主治。而各隨見證
以加減之耳。

、少陽病有辨證一法

③少陽之爲病。口苦咽乾目眩也。

原文

口苦咽乾者。熱聚於膽也。目眩者。木盛生風而旋
暉也。

少陽病有汗吐下三禁二法

(三)傷寒脉弦細頭痛發熱者癟少陽少陽不可發汗
發汗而讞語此屬胃胃和則愈胃不和則煩而悸原文
少陽傷寒禁發汗少陽中風禁吐下二義互舉其
旨益嚴蓋傷寒之頭痛發熱宜於發汗者尚不可
汗則傷風之不可汗更不待言矣傷風之胸滿而
煩痰飲上逆似可吐下者尚不可吐下則傷寒之
不可吐下更不待言矣

脈弦細者邪欲入裏其在胃之津液必爲熱耗重
復發汗而驅其津液外出安得不讞語乎胃和者

前言篇 卷之三
邪散而津回也。不和者。津枯而飲結。所以煩而悸也。

(四)少陽中風。兩耳無所聞。目赤。胸中滿而煩者不可吐下。吐下則悸而驚。原文

風熱上壅。則耳無聞。目赤。無形風熱。與有質痰飲搏結。則胸滿而煩。此但從和解中行。分竭法可也。若誤汗下。則胸中正氣大傷。而邪得以逼亂神明。此時卽爲城下之盟。所喪不滋多乎。

辨少陽經病。有欲解不解四法。

(五)傷寒三日。三陽爲盡。三陰當受邪。其人反不

嘔此爲三陰不受邪也

原文

能食不嘔與胃和則愈之義互發

(六)傷寒三日少陽脉小者欲已也

原文

脉不弦大邪微欲解之先徵也

(七)少陽病欲解時從寅至辰上

原文

受病之經正氣虛衰每藉力於時令之王此趨三
避五所繇來乎

(八)傷寒六七日無大熱其人燥煩者此爲陽去入陰
故也

原文

陽去八陰則邪勢得以留連轉致危困者多矣有

治傷寒之責者。線索在毛。於邪在陽經之比亟從
外奪。不亦善乎。

少陽證具將欲入裏。而太陽陽明小有未罷。但用

小柴胡湯一法。

九陽寒四五日。身熱惡風。頭項強。脇下滿。手足溫而渴者。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身熱惡風。太陽證也。頭項強。太陽兼陽明證也。脇下滿。少陽證也。本當從三陽合併病之。而用表法。但其手足溫而加渴。外邪輻湊於少陽。而向裏之機已著。倘更用辛甘發散之法。是重增其熱。而

大耗其津也。故從小柴胡之和法，則陽邪自罷而
陰津不傷。一舉而兩得矣。此用小柴胡湯當從加
減法。不嘔而渴者去半夏。加栝蔞根爲是。

少陽證脉弦濶加腹痛先用建中後用小柴胡一
法。

⑤傷寒陽脉濶陰脉弦法當腹中急痛者先用小建
中湯不差者與小柴胡湯主之。原文

陽脉濶陰脉弦。渾似在裏之陰寒。所以法當腹中
急痛。故以小建中之緩而和其急。腹痛止而脉不
弦濶矣。若不差則弦爲少陽之本脉。而濶乃汗出

不徹腹痛乃邪欲傳太陰也。則用小柴胡以和陰陽爲的當無疑矣。

少陽證具已經汗下而太陽未罷胸有微結者宜用柴胡桂枝乾薑湯一法。

(十一)傷寒五六日已發汗而復下之胸脇滿微結小便不利渴而不嘔但頭汗出往來寒熱心煩者此爲未解也柴胡桂枝乾薑湯主之原文

少陽證尚兼太陽所以悞下而胸間微結也太陽中篇結胸條內頭微汗出用大陷胸湯以其熱結在裏故從下奪之法也此頭汗出而胸微結用柴

用桂枝乾薑湯以裏證未具故從和解之法也。小柴胡方中減半夏人參而加桂枝以行太陽加乾薑以散滿栝萎根以滋乾牡蠣以煎結一一皆從本例也。

少陽證服小柴胡湯加渴者宜救津液一法。

當服柴胡湯已渴者屬陽明也以法治之

原文

風寒之邪從陽明而轉少陽起先不渴裏證未具及服小柴胡湯已重加口渴則邪還陽明而當調胃以存津液矣然不曰攻下而曰以法治之意味無窮蓋少陽之寒熱往來間有渴證倘少陽未罷

而恣言攻下。不自犯少陽之禁乎。故見少陽重轉陽明之證。但云以法治之。其法維何。卽發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煩實大便難之說也。若未利其小便。則有猪苓五苓之法。若津乾熱熾。又有人參白虎之法。仲景圓機活潑。人存政舉。未易言矣。

少陽證具。悞下而證尚未變者。仍用小柴胡湯二法。

(三)凡柴胡湯病證而下之。若柴胡證不罷者。復與柴胡湯。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原文

太傷寒五六日。嘔而發熱者。柴胡湯證具。而以他藥

下之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爲
逆必蒸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而解若心下滿而鞭痛
者此爲結胸也大陷胸湯主之但滿而不痛者此爲
痞柴胡湯不中與之宜半夏瀉心湯原文

二條五發前畧後詳悞下雖證未變然正氣先虛
故服柴胡湯必蒸蒸而振始得發熱汗出而邪從
表解也若悞下而成結胸與痞則邪尚在太陽而
柴胡非所宜矣結胸及痞太陽經各有類條
重以汗下爲逆不爲逆申上文而廣其義
本發汗而復下之此爲逆也若先發汗治不爲逆

本先下之而反汗之。此爲逆也。若先下之治不爲逆。
原文

少陽雖有汗下二禁。然而當汗當下正自不同。本當發汗而反下之。則爲逆。若先汗後下。則不爲逆。本當下之而反發汗。則爲逆。若先下後汗。則不爲逆。全在辨其表裏差多差少之間矣。

少陽病有疑似少陰者。當細辨脉證。用藥一法。(乙)傷寒五六日。頭汗出。微惡寒。手足冷。心下滿。口不欲食。大便鞶。脉細者。此爲陽微結。必有表復有裏也。脉沉亦在裏也。汗出爲陽微。假令純陰結。不得復有

外證悉入在裏此爲半在裏半在外也。脉雖沉緊。不
得爲少陰病。所以然者。陰不得有汗。今頭汗出。故知
非少陰也。可與小柴胡湯。設不了了者。得尿而解。

陽微結者。陽邪微結。未盡散也。註作陽氣衰微。故
邪氣結聚。大差。果爾則頭汗出爲亡陽之證。非半
表半裏之證矣。果爾則陰結。又是陰氣衰微矣。玩
本文假令純陰結等語。謂陽邪若不微結。純是陰
邪內結。則不得復有外證。其義甚明。得尿而解。卽
取大柴胡爲和法之意也。

用汗吐下後有辨脈證。而識其必愈一法。

凡病若發汗若吐若下若亡津液陰陽自和者必
自愈

原文

汗吐下三法難於恰當。若悞用之則病未去而胃
中之津液已先亡。凡見此者診視其脉與證陰陽
自和則津液復生必自愈也。

辨婦人傷寒傳少陽有熱入血室之證四法

婦人中風發熱惡寒經水適來得之七八日熱除
而脈遲身涼胸脇下滿如結胸狀讖語者此爲熱入
血室也當刺期門隨其實而瀉之

原文

婦人中風七八日續得寒熱發作有時經水適來